

大學校院結合自身特色及產業資源，設計推動課程及師資之人才培育中程計畫，將流行音樂相關人才及知識納入大學校院常規教育，以厚植產業發展續航力。依照「大學校院辦理流行音樂學程暨系所教育補助計畫」，補助標的為大學校院於 104 學年度所開設的流行音樂相關學分及學位學（課）程，補助開設期間為一學年，補助金額不超過企畫總經費的 49%，最高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350 萬元。課程設計也包含 7 類及組合建議，包括創作課程；演唱工程課程；表演及 musicians 養成課程；製作、編曲、錄音課程；經營及行銷課程；音樂及人文課程；影像及數位工程課程等。

九、但是這樣子的規劃，仍然停留在音樂範疇，殊為可惜。試以數年前創下國片賣座紀錄的《賽德克·巴萊》為例，該片優美的原住民音樂固然是熱銷產品之一，該音樂也還有發展成為電音版、爵士版、搖滾版的空間；但是其人物圖像仍可做非常多的增值利用，諸如加入 hologram 技術，可讓莫那魯道於霧社抗暴紀念碑處現身說法，或是眾烈士過彩虹橋等增值利用，使成為重要觀光景點。或是可發展線上遊戲、電子歷史書、實體增值產品（如原住民吟唱音樂設備）……等，民間對於這些增值利用充滿創意與想像，所需要者，只是一個便於橫向連結的 Contents Lab 而已。如果當時已有類似 FabLab Dynamic 的實體存在，該片所創造之價值將倍增。

十、最後，鑒於我國許多開放空間因未能符合實際需求而乏人利用，經常最後變成閒置的蚊子館，實有必要擇其適合場址，轉型為 Contents Lab。

（五）本院余委員宛如，要求科技部依第 292 次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大會決議，儘速將公民及環保團體代表納入「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台中園區環境保護監督小組」，並說明本案執行情形，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說明：

一、104 年 12 月 23 日第 292 次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大會，共有六名台中市民北上陳情，表達對於台中市嚴重空汙的憂心，建議環保署就以下三案：

1.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開發計畫
2. 中部科學園區台中第二期發展區擴建計畫（含第一期發展區變更）
3.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園區擴建用地（原大肚山彈藥分庫）開發計畫

成立「環評監督小組」，並納入三位民間團體代表，最後大會決議由科技部承諾將民間團體代表納入「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台中園區環境保護監督小組」。

二、但至今已過三個月，仍未見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任何執行舉動，請科技部依此案環評決議的承諾儘速要求所屬之中科管理局將公民及環保團體代表納入「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台中園區環境保護監督小組」，並說明本案執行情形。